

# TEMPUS

騰邦控股



## 騰邦控股有限公司 Tempu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80

2017 中期報告

# 目錄

頁次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摘要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29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李東明先生(行政總裁)  
黃鏡愷先生(副主席)  
葉志禮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鍾百勝先生(主席)  
張艷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韓彪先生  
黃烈初先生  
李琪先生

## 公司秘書

何鏗文先生

## 審核委員會

黃烈初先生(主席)  
韓彪先生  
李琪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韓彪先生(主席)  
黃烈初先生  
李琪先生

## 提名委員會

韓彪先生(主席)  
黃烈初先生  
李琪先生

## 授權代表

李東明先生  
黃鏡愷先生  
何鏗文先生(李東明先生的替任授權代表)

## 公司網站

www.tempushold.com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西410號  
太平洋廣場26樓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31樓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 香港法律顧問

諾頓羅氏富布萊特香港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 1 號怡和大廈 38 樓

##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投資者關係

何鏗文先生

## 股份代號

06880

## 買賣單位

2,000 股

騰邦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及下文載列的相關說明附註。本期間的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經審核)	變動
<b>盈利能力數據(千港元)</b>			
收益	<b>290,655</b>	253,515	14.7%
毛利	<b>155,731</b>	153,868	1.2%
除稅前溢利	<b>4,164</b>	6,567	(36.6%)
期內除稅後溢利	<b>976</b>	4,938	(80.2%)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港仙)	<b>0.12</b>	1.41	(91.5%)
毛利率	<b>53.6%</b>	60.7%	(7.1個百分點)
除稅前溢利率	<b>1.4%</b>	2.6%	(1.2個百分點)
溢利率	<b>0.3%</b>	1.9%	(1.6個百分點)
實際稅率	<b>76.6%</b>	24.8%	51.8個百分點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變動
<b>資產及負債數據(千港元)</b>			
銀行結餘及現金	<b>293,199</b>	171,045	71.4%
銀行及其他借款	<b>296,592</b>	152,684	94.3%
流動資產淨值	<b>103,252</b>	100,974	2.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b>414,159</b>	406,132	2.0%
<b>資產及營運資本比率／數據</b>			
流動比率(倍)	<b>1.3</b>	1.5	(0.2)
資產負債比率(%)	<b>37.2</b>	24.5	12.7個百分點
存貨周轉天數(天)	<b>48.4</b>	66.1	(17.7)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天)	<b>41.8</b>	45.4	(3.6)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天)	<b>34.9</b>	58.2	(23.3)

### 主要比率附註：

毛利	收益－（已購買製成品－製成品存貨變動＋採購應佔直接開支）
每股盈利	股東應佔溢利／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毛利率	毛利／收益x100%
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資產負債比率	借款總額／資產總值x100%
存貨周轉天數	期初及期末存貨結餘的平均數／銷售成本 × 期內天數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期初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平均數／收益 × 期內天數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期初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的平均數／銷售成本 × 期內天數

## 業務回顧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總收益約290.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53.5百萬港元增加14.7%。本集團大健康業務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18.3百萬港元減少約4.5%至本期間的約208.4百萬港元。除大健康業務外，本集團貿易及物流業務產生收益約82.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約35.2百萬港元增加約133.5%。

儘管貿易及物流業務大幅增長，本集團純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4.9百萬港元降至本期間的約1.0百萬港元。純利下降主要是由於(i)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及香港零售市場持續低迷，影響了消費者信心及購買力，進而導致銷售表現不佳；及(ii)行政成本增加。

## 大健康業務

於本期間，大健康業務產生收益約208.4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約71.7%。本集團大健康業務收益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18.3百萬港元減少約4.5%。

## 產品

於本期間，本集團共推出17款新產品，包括15款消閒產品及2款其他大健康產品。本期間新產品已為本集團產生約19.9百萬港元的收益，或佔本集團大健康業務收益的約9.5%。去年主要新產品「OTO EL.VI Quad」僅產生約30.0百萬港元收益，或約佔本期間本集團大健康業務所產生收益的14.4%（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OTO 挨挨鬆」產生約77.9百萬港元收益或收益佔二零一六年同期本集團大健康業務所產生收益的約35.7%）。

## 銷售渠道

本集團擁有多元化的銷售渠道，包括(i)傳統銷售渠道，如零售店及寄售專櫃；及(ii)主動銷售渠道，如公司銷售、國際銷售、互聯網銷售及展銷專櫃。

## (i) 傳統銷售渠道

於本期間，本集團傳統銷售渠道產生的收益約為143.8百萬港元或佔本集團大健康業務所產生收益的約69.1%（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7.5百萬港元（不包括銷售跨境商品）或72.1%）。傳統銷售渠道的銷售佔比下降主要是由於與本集團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寄售專櫃數目下降一致，此乃因本集團在中國的其中一名主要承銷人關閉多間購物商場所致。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經營下列零售店及寄售專櫃（「零售網點」）：

	零售網點數量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b>香港及澳門</b>			
— 零售店	<b>13</b>	11	11
— 寄售專櫃	<b>12</b>	12	15
<b>中國</b>			
— 零售店	<b>40</b>	40	46
— 寄售專櫃	<b>67</b>	90	74
<b>新加坡及馬來西亞</b>			
— 零售店	<b>12</b>	11	14
— 寄售專櫃	<b>5</b>	4	3
<b>總計</b>	<b>149</b>	168	163

### 香港及澳門零售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澳門經營25個零售網點。於本期間，香港及澳門零售業務貢獻的收益約為64.0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8.8百萬港元（不包括銷售跨境商品）減少約4.8百萬港元或7.0%。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期間主要產品銷售額下降及較遲推出主要新產品所致。

### 中國零售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經營107個零售網點，主要位於中國長三角、珠三角、京津冀地區及成都。於本期間，中國零售業務貢獻的收益約70.0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76.9百萬港元（不包括銷售跨境商品）減少約6.9百萬港元或9.0%。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期間關閉在中國的23個零售網點所致。

###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零售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經營 17 個零售網點。於本期間，新加坡及馬來西亞零售業務貢獻收益約為 9.8 百萬港元，約佔本集團大健康業務所產生收益的 4.7% 及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 11.8 百萬港元減少約 2.0 百萬港元或 16.9%。

### (ii) 主動銷售渠道

主動銷售渠道是本集團的重要市場及收益產生渠道。該等渠道不僅以最低固定經營開支幫助滲入新營銷分部，而且減輕如零售店租金及佣金、員工成本及廣告開支等不斷增加的經營成本的影響。於期內，本集團主動銷售渠道產生約 64.6 百萬港元或佔本集團大健康業務收益的約 31.0%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60.8 百萬港元或 27.9%)。

本集團的公司銷售指向金融機構、零售連鎖店及專業機構等企業客戶銷售選定的健康及保健產品。國際銷售指向國際分銷商或批發商出口本集團的健康及保健產品，以供彼等於海外市場(如東歐及中東)分銷。展銷專櫃指本集團不時在不同百貨公司及購物商場進行營銷及獲得收益而經營的推廣性及非永久專櫃。本集團的互聯網銷售是指通過網絡團購平台進行的銷售及通過在主要 B2C 購物平台(如天貓及京東商城)開設的網店進行的銷售。

### 貿易及物流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四月開展貿易及物流業務。於本期間，本集團貿易及物流業務產生收益約 82.3 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約 28.3%。本集團貿易及物流業務收益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 35.2 百萬港元增加約 133.8%。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i)所產生收益的完整期間影響；及(ii)提供物流及倉儲服務所賺取的收益增加。

以下討論乃基於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及其附註作出，且應連同有關財務資料及其附註一併閱讀。

經營業績

收益

收益指 (i) 銷售大健康業務下消閒產品、健美產品及其他大健康產品的收入；以及 (ii) 貿易及物流業務收入。

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分別約為290.7百萬港元及253.5百萬港元。本集團確認大健康業務收益約208.4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約71.7%。本集團收益餘下約28.3%指貿易及物流業務收益。大健康業務按產品類別及銷售渠道劃分的銷售分析如下：

(i)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銷售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佔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佔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消閒產品	188,521	90.5	198,266	90.8	(9,745)	(4.9)
健美產品	12,807	6.1	14,292	6.5	(1,485)	(10.4)
其他健康及 保健產品	7,093	3.4	5,730	2.7	1,363	23.8
總計	208,421	100.0	218,288	100.0	(9,867)	(4.5)

於本期間，消閒產品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98.3百萬港元減少約4.9%至約188.5百萬港元，而健美產品銷售額及其他健康及保健產品銷售額則分別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4.3百萬港元減少約10.4%至約12.8百萬港元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7百萬港元增加約23.8%至約7.1百萬港元。消閒產品及健美產品銷售額減少主要是由於本期初並無推出主要新產品。主要新按摩椅產品(「OTO EL.VI Quad Luxe」)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推出市場。其他健康及保健產品銷售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間銷售兩款新推出的產品及去年一款主打產品所致。

由於銷售產品收益會於交付產品之時確認，因此，延遲交付會導致銷售額未能確認為收益。根據正常條款，除非客戶另有指明交付日期，否則，產品會於下發銷售訂單後14天內交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預收款項合計約為9.0百萬港元，於本期間結束前尚未交付。因此，該銷售訂單的金額尚未於本期間確認為收益，並為導致本集團本期間溢利減少的原因之一。未確認的銷售訂單（即預收款項結餘）預計將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確認。

### (ii) 按渠道劃分的銷售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增加／(減少)	
	佔收益		佔收益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零售店	<b>61,813</b>	<b>29.7</b>	63,435	29.1	(1,622)	(2.6)
寄售專櫃	<b>81,912</b>	<b>39.3</b>	94,084	43.1	(12,172)	(12.9)
展銷專櫃	<b>23,830</b>	<b>11.4</b>	32,452	14.9	(8,622)	(26.6)
公司銷售	<b>26,556</b>	<b>12.7</b>	14,294	6.5	12,262	85.8
國際銷售	<b>7,499</b>	<b>3.6</b>	9,560	4.4	(2,061)	(21.6)
互聯網銷售	<b>6,811</b>	<b>3.3</b>	4,463	2.0	2,348	52.6
總計	<b>208,421</b>	<b>100.0</b>	218,288	100.0	(9,867)	(4.5)

\* 為符合本期間的分析呈列，已對若干比較數字進行重新分類。

於本期間，零售店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3.4百萬港元減少約2.6%至約61.8百萬港元。寄售專櫃收益亦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94.1百萬港元減少約12.9%至約81.9百萬港元。零售店及寄售專櫃產生的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消費者購買習慣由線下平台改為線上平台以及於本期間關閉在中國的23個零售網點所致。展銷專櫃收益大幅減少26.6%，乃因在中國舉辦更少展銷活動推廣主要產品所致。然而，公司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4.3百萬港元大幅增加85.8%至約26.6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間內確認因本集團與一間零售連鎖店合辦促銷活動而向該零售連鎖店的一筆重大一次性公司銷售所致。國際銷售減少21.6%至約7.5百萬港元，原因為現有客戶的訂單減少。互聯網銷售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4.5百萬港元大幅增加52.6%至約6.8百萬港元。該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i)上文所述消費者購買習慣改變；及(ii)本集團投入更多人力及資源發展互聯網銷售渠道。

### 其他收入

本期間的其他收入約為10.3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0百萬港元增加約7.3百萬港元或243.3%。其他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間內租金收入增加約3.6百萬港元及來自物業租賃及中介費的其他服務收入增加約3.6百萬港元所致。

###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本期間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約5.5百萬港元收益，當中包括(i)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收益約5.1百萬港元；(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約0.2百萬港元；及(iii)匯兌收益淨額約0.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指收益約0.1百萬港元，乃由於匯兌收益淨額所致。

### 製成品存貨變動

製成品存貨變動指期初及期末存貨結餘之間的變動。由於本集團計劃維持相若的存貨水平，因此，存貨水平變動越少，本集團的存貨管理表現越出色。本期間，本集團錄得製成品存貨變動減少約1.5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增加約16.7百萬港元。減幅與本期間存貨周轉天數的減幅一致。

### 已購買製成品

於本期間，已購買製成品約為115.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2.3百萬港元增加約3.5百萬港元或3.1%。該增加與銷量的增加一致。

### 毛利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53.9百萬港元增加約1.8百萬港元或1.2%至本期間的約155.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貿易及物流業務毛利改善所致。大健康業務以及貿易及物流業務的毛利分別約為141.7百萬港元及14.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約152.6百萬港元及1.3百萬港元)。

本期間毛利率約為53.6%，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0.7%有所下降。大健康業務以及貿易及物流業務的毛利率分別約68.0%及17.1%(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約69.9%及3.5%)。大健康業務毛利率下降乃因受到以下兩者綜合影響：(i)一般毛利率較高的按摩椅銷售額下降；及(ii)於本期間確認的公司銷售額(因大量購買而給予售價折扣)增加。貿易及物流業務毛利率上升乃由於(i)期內開始提供的物流及倉儲服務；及(ii)已買賣商品種類變更而有關商品的毛利率較二零一六年同期的為高。

### 員工成本

本期間的員工成本約為68.0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8.9百萬港元增加約9.1百萬港元或15.4%。員工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儘管員工總數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31人減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680人，管理人員數目有所增加。

### 折舊及攤銷開支

本期間的折舊及攤銷開支約為7.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4.9百萬港元增加約2.3百萬港元或46.9%。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固定資產(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年末添置的位於香港德輔道西9號的若干物業)增加；(ii)零售網點翻新，需計提折舊；及(iii)本集團的無形資產遭攤銷所致。有關前述於二零一六年年末收購的物業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的通函。

### 融資成本

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成本分別約為2.1百萬港元及0.1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六年年末與購買位於香港德輔道西9號的若干物業有關的按揭產生的利息所致。

### 其他開支

本期間的其他開支約為107.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90.4百萬港元增加約17.3百萬港元或19.1%。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多個項目，包括運費增加約1.6百萬港元、支付予百貨公司的佣金因寄售專櫃的收益增加而增加約2.4百萬港元，以及租金及差餉開支增加約5.1百萬港元。

### 除稅前溢利

本期間的除稅前溢利約為4.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6百萬港元減少約2.4百萬港元或36.4%。

### 所得稅開支

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3.2百萬港元及1.6百萬港元，實際稅率分別約為76.6%及24.8%。本期間的實際稅率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內若干公司的盈利能力提高致令本期間所賺取的應課稅溢利增加所致。

### 期內溢利

由於存在上述因素，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溢利約為1.0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4.9百萬港元減少約3.9百萬港元或79.6%。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293.2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1.0百萬港元)。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的方法為盡可能確保其將一直維持充足流動資金以償還其到期負債，且不會產生無法接納的虧損或令本集團聲譽受損。

## 經營活動

本期間的經營所用現金淨額約為21.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所得現金淨額52.3百萬港元)，主要反映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約9.1百萬港元，並就存貨減少約2.4百萬港元、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8.9百萬港元、租賃押金減少約0.5百萬港元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3.9百萬港元而作出調整。

## 投資活動

本期間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58.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40.1百萬港元)，主要反映墊付獨立第三方貸款約58.2百萬港元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2.0百萬港元。

## 融資活動

本期間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157.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4.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發行可換股票據(定義見下文)所得款項約160.0百萬港元。

## 借款與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總借款約為296.6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借款約為152.7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24.5%升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約37.2%。該比率上升是由於於本期間發行可換股票據(定義見下文)所致。

### 於二零一八年到期的 160.0 百萬港元非上市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三名投資者(即 Mimas Sino Investments Limited、陸晴及宏天旅遊有限公司(統稱為「投資者」))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發行，而投資者同意認購並支付本金總額為 160.0 百萬港元的可換股票據，到期日為有關發行日期後的第 364 日(「到期日」)。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的公告。

本金總額為 160.0 百萬港元的可換股票據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發行日期」)發行予各自投資者。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的公告。可換股票據乃自發行日期起按 6.0% 的年利率計息，乃參考各尚未贖回可換股票據的本金額計算，將於截至發行日期的第 182 日及於到期日支付。可換股票據的負債部分按攤銷成本列賬，而轉換期權於初始確認後按公平值列賬。可換股票據的所得款項總淨額約為 159.8 百萬港元(扣除費用及開支後)。於本報告日期，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尚未被動用。有關本公司對可換股票據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的公告。

### 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存貨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 33.3 百萬港元減少約 1.4 百萬港元或 4.2% 至約 31.9 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存貨周轉天數為 48.4 天，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周轉天數為 66.1 天。存貨及存貨周轉天數減少主要是由於以下各項所致：(i) 用於即將到來的推廣活動的新主要產品的存貨水平下降；(ii) 零售網點總數減少令所需陳列單位減少；(iii) 存貨水平管理改善；及 (iv) 終止經營需要一定水平存貨的跨境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 64.9 百萬港元增加 4.4 百萬港元或 6.8% 至約 69.3 百萬港元。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主要是由於整體銷售增加。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平均周轉天數分別為 41.8 天及 45.4 天。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減少主要是由於 (i) 本期間確認的銷售增加；及 (ii) 貿易及物流業務收回貿易應收款項的控制改善。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 21.0 百萬港元增加約 5.1 百萬港元或 24.3% 至約 26.1 百萬港元，此增加乃主要由於臨近本期間結束前增加採購用於交貨的製成品所致。貿易應付款項的周轉天數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58.2 天減少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 34.9 天，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改善，致使更快結清貿易應付款項。

### 資本開支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2.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4百萬港元)，主要用於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總金額約278.2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3.6百萬港元)的若干資產，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及銀行存款，以為若干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 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與騰邦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騰邦物流」)訂立買賣協議，據此，騰邦物流有條件同意出售，而本集團有條件同意收購騰邦物流於深圳市騰邦價值鏈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騰邦」)持有的全部61.75%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8,165,000元。收購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完成。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的通函。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i)於本期間並無持有重大投資或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ii)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無就任何重大投資或增加資本資產授權任何計劃。

### 本期間結束後重大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結束後並無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本期間的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中期股息：無)。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貨幣匯率兌換風險管理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美元約 17.2 百萬港元、人民幣約 30.2 百萬港元及新加坡元約 3.3 百萬港元（共同佔本集團銀行結餘、現金及已抵押存款總額的 16.7%）。若干以外幣計值的交易亦會產生外匯風險。由於本集團持有的外幣大多數以與港元掛鈎的美元計值，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有限，故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本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匯率的變動管理外匯風險。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 680 名（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1 名）全職僱員。本集團薪酬組合的主要組成部分包括基本薪金（倘合適）、其他津貼、獎金、強制性公積金、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本集團依據各員工的個人資歷、對本集團付出的貢獻、表現及經驗等因素釐定所有僱員的薪酬組合。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將會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董事投入的時間及職能及本集團的業績，從而檢討及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及薪酬組合。

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以信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

於澳門受僱的僱員均為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在澳門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為每位僱員按每月 30 澳門元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在中國聘請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管理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其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有關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於該退休福利計劃內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支付指定供款額。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可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對其為本集團所作貢獻的激勵或獎勵。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本集團根據購股權計劃分別以行使價每股股份0.62港元、每股股份3.38港元及每股股份1.84港元向本集團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及選定僱員授出3,180,000份購股權(第一批)、5,400,000份購股權(第二批)及23,420,000份購股權(第三批)。於本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變動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已授出購股權	已行使購股權	已失效購股權	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的結餘
第一批(附註)	—	—	—	—	—
第二批	5,000,000	—	—	(550,000)	4,450,000
第三批	—	23,420,000	—	—	23,420,000
	5,000,000	23,420,000	—	(550,000)	27,870,000

附註：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所有第一批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均已失效或註銷。

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將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限額更新至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因此，在經更新計劃授權限額下可能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34,987,680股股份。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有關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的公告。

### 策略及前景

董事注意到，若干現行宏觀經濟因素(如中國經濟增長放緩、香港零售市場持續疲弱及資本市場波動)對消費者情緒及購買力造成負面影響。因此，預計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本集團業務將面臨更多挑戰。鑒於前述更加嚴峻的外圍因素，本集團將致力透過：(i)在大健康及貿易與物流業務領域進行併購；(ii)就中國及海外市場的互聯網銷售及公司銷售渠道取得突破；及(iii)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推出的主要新產品，實現進一步業務增長。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約為92.6百萬港元(扣除相關發行費用後)。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建議用途並無變動。未動用所得款項已存放於香港的持牌銀行。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詳情載於下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已動用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用途：			
擴展本集團的中國業務	45.9	39.6	6.3
在中國的廣告及宣傳活動	20.0	10.6	9.4
翻新及裝修香港及澳門現有零售網點	10.7	10.7	—
提升研發能力	8.0	8.0	—
升級本集團的資訊系統	8.0	8.0	—
	<b>92.6</b>	<b>76.9</b>	<b>15.7</b>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按每股4.88港元的價格向SCGC Capit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配發及發行28,000,000股普通股(「認購事項」)。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136.5百萬港元預期用作本集團資金儲備以進行潛在投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並無變化，而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已按符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的公告所載的方式應用且已悉數動用。

##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與董事會及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共同審閱本集團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信納本集團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且公平呈列本集團本期間的財務狀況及業績。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文，並(如合適)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的建議最佳常規，惟下列偏離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守則條文，董事會主席應參加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鍾百勝先生因其他事務在身而未能出席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然而，列席股東週年大會的另一名執行董事根據本公司第70條細則擔任大會主席。

此外，審核委員會主席黃烈初先生因其他事務在身未能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不過，其他委員會成員均已參加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回答提問，確保與本公司股東進行有效溝通。

董事致力於維持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水平，確保採納正規及透明的程序，保護並最大化本公司股東權益。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以及其本身的行為準則。

為確保合規，於回顧期間，全體董事須就買賣本公司證券向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發出意向通知，並須獲得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或董事會指定人員的批准，方可買賣本公司證券。有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亦須遵守不較標準守則寬鬆的準則。

##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將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名稱	變動詳情
黃鏡愷先生	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批准，其年薪由1,000,000港元提高至2,000,000港元，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葉志禮先生	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批准，其年薪由2,280,000港元提高至2,856,000港元，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生效。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釐定葉先生可享的收益相關花紅的基準由當本集團於香港及澳門的年度零售收益達指定的門檻時以本集團於香港及澳門的年度零售收益的0.5%變更為當本集團大健康業務純利達指定的門檻時以本集團於香港及澳門的年度零售收益的0.5%。

經本公司做出具體查詢並基於董事所作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日期起，並無其他董事資料變動情況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進行披露。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的規定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iii)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a)	所持 購股權的相關 股份數目 (b)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總數 (a) + (b)	佔本公司 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 10)
鍾百勝先生(附註 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32,104,800 (L)	—	232,104,800 (L)	66.34%
葉志禮先生(附註 3)	實益擁有人	6,046,000 (L)	2,450,000 (L)	8,496,000 (L)	2.43%
	於收購本公司權益的 協議的訂約方權益	17,984,000 (L)	—	17,984,000 (L)	5.14%
	總計	24,030,000 (L)	2,450,000 (L)	26,480,000 (L)	7.57%
李東明先生(附註 4)	實益擁有人	—	3,000,000 (L)	3,000,000 (L)	0.86%
黃鏡愷先生(附註 5)	實益擁有人	—	3,450,000 (L)	3,450,000 (L)	0.99%
張艷女士(附註 6)	實益擁有人	—	450,000 (L)	450,000 (L)	0.13%
韓彪先生(附註 7)	實益擁有人	—	350,000 (L)	350,000 (L)	0.10%
黃烈初先生(附註 8)	實益擁有人	—	200,000 (L)	200,000 (L)	0.06%
李琪先生(附註 9)	實益擁有人	—	350,000 (L)	350,000 (L)	0.10%

附註：

- (1) 字母「L」指董事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 (2) 該等本公司股份由騰邦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騰邦香港」)直接持有，騰邦香港由騰邦價值鏈有限公司(「騰邦價值鏈」)全資擁有。騰邦價值鏈由騰邦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騰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騰邦物流」)全資擁有，騰邦物流則由騰邦集團有限公司(「騰邦集團」)擁有99%及由深圳市平豐珠寶有限公司(「平豐珠寶」)擁有1%。平豐珠寶由鍾百勝先生擁有67%及由段乃琦女士擁有33%。騰邦集團分別由平豐珠寶擁有98%、由鍾百勝先生擁有1.34%及由段乃琦女士擁有0.66%。於本報告日期，騰邦香港持有本公司232,104,8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6.34%。
- (3) 根據由彼等及在彼等之間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的確認協議，葉志禮先生、葉治成先生、葉志偉先生、葉自強先生、陳威錦先生及蔡秀云女士(「少數股東」)自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以來一直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各名少數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少數股東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葉志禮先生於相關股份中的好倉包括合共2,450,000份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授予的購股權。在該等購股權中，450,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期間按每股3.38港元的行使價行使，2,000,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期間按每股1.84港元的行使價行使，惟受歸屬時間表所規限。
- (4) 李東明先生於相關股份中的好倉包括3,000,000份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授予的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期間按每股1.84港元的行使價行使，惟受歸屬時間表所規限。
- (5) 黃鏡愷先生於相關股份中的好倉包括合共3,450,000份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授予的購股權。在該等購股權中，450,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期間按每股3.38港元的行使價行使，3,000,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期間按每股1.84港元的行使價行使，惟受歸屬時間表所規限。
- (6) 張艷女士於相關股份中的好倉包括合共450,000份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授予的購股權。在該等購股權中，250,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期間按每股3.38港元的行使價行使，200,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期間按每股1.84港元的行使價行使，惟受歸屬時間表所規限。
- (7) 韓彪先生於相關股份中的好倉包括合共350,000份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授予的購股權。在該等購股權中，150,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期間按每股3.38港元的行使價行使，200,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期間按每股1.84港元的行使價行使，惟受歸屬時間表所規限。
- (8) 黃烈初先生於相關股份中的好倉包括合共200,000份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授予的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期間按每股1.84港元的行使價行使，惟受歸屬時間表所規限。

- (9) 李琪先生於相關股份中的好倉包括 350,000 份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授予的購股權。在該等購股權中，150,000 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期間按每股 3.38 港元的行使價行使，200,000 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期間按每股 1.84 港元的行使價行使，惟受歸屬時間表所規限。
- (10)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合共 349,876,800 股股份計算。

##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於擁有權益的 相關法團的證券 數目及類別	佔相聯法團 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鍾百勝先生	騰邦香港	10,000 普通股 (L)	100%

附註：

- (1) 字母「L」指該等人士於相關法團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 (2) 騰邦香港由騰邦價值鏈全資擁有，而騰邦價值鏈由騰邦物流全資擁有。騰邦物流分別由騰邦集團擁有 99% 及由平豐珠寶擁有 1%。平豐珠寶分別由鍾百勝先生擁有 67% 及由段乃琦女士擁有 33%。騰邦集團分別由平豐珠寶擁有 98%、由鍾百勝先生擁有 1.34% 及由段乃琦女士擁有 0.66%。基於證券及期貨條例，鍾百勝先生被視為擁有 10,000 股騰邦香港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 (i) 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 (ii) 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的規定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 (iii) 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悉，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的規定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在任何類別股本(附帶可於一切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賬面值中直接或間接擁有 5% 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a)	所持權益衍生		佔本 公司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 7)
			工具的相關 股份數目 (b)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總數 (a) + (b)	
騰邦香港(附註 2)	實益擁有人	232,104,800 (L)	—	232,104,800 (L)	66.34%
騰邦價值鏈(附註 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32,104,800 (L)	—	232,104,800 (L)	66.34%
騰邦物流(附註 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32,104,800 (L)	—	232,104,800 (L)	66.34%
騰邦集團(附註 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32,104,800 (L)	—	232,104,800 (L)	66.34%
平豐珠寶(附註 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32,104,800 (L)	—	232,104,800 (L)	66.34%
段乃琦女士(附註 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32,104,800 (L)	—	232,104,800 (L)	66.34%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a)	所持權益衍生 工具的相關 股份數目 (b)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總數 (a) + (b)	佔本 公司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7)
SCGC 資本控股有限公司(附註3)	實益擁有人	28,000,000 (L)	—	28,000,000 (L)	8.00%
創新資本(香港)有限公司(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28,000,000(L)	—	28,000,000(L)	8.00%
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28,000,000 (L)	—	28,000,000 (L)	8.00%
葉洽成先生(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774,000 (L)	—	5,774,000 (L)	1.65%
	於收購本公司權益 的協議的 訂約方權益	18,256,000 (L)	2,450,000 (L)	20,706,000 (L)	5.92%
	總計	24,030,000 (L)	2,450,000 (L)	26,480,000 (L)	7.57%
葉自強先生(附註4)	實益擁有人	6,114,000 (L)	—	6,114,000 (L)	1.75%
	於收購本公司權益 的協議的 訂約方權益	17,916,000 (L)	2,450,000 (L)	20,366,000 (L)	5.82%
	總計	24,030,000 (L)	2,450,000 (L)	26,480,000 (L)	7.57%
葉志偉先生(附註4)	實益擁有人	6,096,000 (L)	—	6,096,000 (L)	1.74%
	於收購本公司權益 的協議的 訂約方權益	17,934,000 (L)	2,450,000 (L)	20,384,000 (L)	5.83%
	總計	24,030,000 (L)	2,450,000 (L)	26,480,000 (L)	7.57%
陳威錦先生(附註4)	實益擁有人	—	—	—	—
	於收購本公司權益 的協議的 訂約方權益	24,030,000 (L)	2,450,000 (L)	26,480,000 (L)	7.57%
	總計	24,030,000 (L)	2,450,000 (L)	26,480,000 (L)	7.57%
蔡秀云女士(附註4)	實益擁有人	—	—	—	—
	於收購本公司權益 的協議的 訂約方權益	24,030,000 (L)	2,450,000 (L)	26,480,000 (L)	7.57%
	總計	24,030,000 (L)	2,450,000 (L)	26,480,000 (L)	7.57%
陸晴女士(附註5)	實益擁有人	—	34,782,608 (L)	34,782,608 (L)	9.94%
宏天旅遊有限公司(附註6)	實益擁有人	—	21,739,130 (L)	21,739,130 (L)	6.21%

附註：

- (1) 字母「L」指該等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 (2) 該等本公司股份由騰邦香港直接持有，騰邦香港由騰邦價值鏈全資擁有。騰邦價值鏈由騰邦物流全資擁有，騰邦物流則分別由騰邦集團擁有99%及由平豐珠寶擁有1%。平豐珠寶分別由鍾百勝先生擁有67%及由段乃琦女士擁有33%。騰邦集團分別由平豐珠寶擁有98%、由鍾百勝先生擁有1.34%及由段乃琦女士擁有0.66%。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鍾百勝先生、段乃琦女士、平豐珠寶、騰邦集團、騰邦物流及騰邦價值鏈各自被視為於騰邦香港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於本報告日期，騰邦香港持有本公司232,104,8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6.34%。
- (3) SCGC資本控股有限公司由創新資本(香港)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創新資本(香港)有限公司由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創新資本(香港)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SCGC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少數股東自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以來一直為一致行動人士(根據各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的確認協議)。因此，各名少數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8條被視為於少數股東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陸晴女士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中的好倉包括其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發行的可換股票據的權益，該等可換股票據可按每股2.3港元(可予調整)的換股價轉換成34,782,608股本公司新股份。
- (6) 宏天旅遊有限公司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中的好倉包括其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發行的可換股票據的權益，該等可換股票據可按每股2.3港元(可予調整)的換股價轉換成21,739,130股本公司新股份。
- (7)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合共349,876,800股股份計算。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可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對其為本集團所作貢獻的激勵或獎勵。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本集團根據購股權計劃分別以行使價每股股份0.62港元、每股股份3.38港元及每股股份1.84港元向本集團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及選定僱員授出3,180,000份購股權(第一批)、5,400,000份購股權(第二批)及23,420,000份購股權(第三批)。

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將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限額更新至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因此，在經更新計劃授權限額下可能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34,987,680股股份。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的公告。



**Deloitte.**

**德勤**

致騰邦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緒言

吾等已審閱第29頁至第50頁所載騰邦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有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遵照當中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貴公司的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的責任為根據吾等已同意的委聘條款，按吾等的審閱結果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結論，並僅向閣下整體報告吾等的結論，除此以外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內容而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 審閱範圍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項目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進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吾等的審閱工作。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以及進行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核準則所進行的審核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吾等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工作，吾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可引起吾等相信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非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b>290,655</b>	253,515
其他收入		<b>10,310</b>	2,980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b>5,479</b>	108
製成品存貨變動		<b>(1,456)</b>	16,653
已購買製成品		<b>(115,848)</b>	(112,336)
員工成本		<b>(67,997)</b>	(58,947)
折舊及攤銷開支		<b>(7,151)</b>	(4,889)
融資成本	5	<b>(2,120)</b>	(107)
其他開支		<b>(107,708)</b>	(90,410)
除稅前溢利	6	<b>4,164</b>	6,567
所得稅開支	7	<b>(3,188)</b>	(1,629)
期內溢利		<b>976</b>	4,938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b>3,363</b>	(2,084)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將擁有人佔用物業轉為投資物業的重估收益	10	<b>2,332</b>	—
		<b>5,695</b>	(2,084)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b>6,671</b>	2,854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b>410</b>	4,938
非控股權益		<b>566</b>	—
		<b>976</b>	4,938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6,105</b>	2,854
非控股權益		<b>566</b>	—
		<b>6,671</b>	2,854
每股盈利：	9		
基本(港仙)		<b>0.12</b>	1.41
攤薄(港仙)		<b>0.12</b>	1.41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b>24,395</b>	277,414
投資物業	11	<b>266,400</b>	10,254
遞延稅項資產		<b>1,253</b>	1,253
無形資產		<b>3,426</b>	3,807
商譽		<b>2,657</b>	2,657
公用設施及其他已付按金		<b>12,776</b>	9,773
		<b>310,907</b>	305,158
<b>流動資產</b>			
存貨		<b>31,865</b>	33,3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2	<b>82,952</b>	90,017
公用設施及其他已付按金		<b>6,094</b>	9,446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b>2,200</b>	815
應收貸款	13	<b>58,749</b>	—
可收回稅項		<b>1,270</b>	1,138
已抵押銀行存款		<b>9,527</b>	11,545
銀行結餘及現金		<b>293,199</b>	171,045
		<b>485,856</b>	317,327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b>61,218</b>	56,036
應付一間關聯及集團公司款項		<b>829</b>	739
融資租賃責任		<b>2,371</b>	2,355
應付稅項		<b>4,648</b>	3,601
銀行借款	15	<b>152,666</b>	152,684
銀行透支		<b>478</b>	938
可換股票據	16	<b>160,394</b>	—
		<b>382,604</b>	216,353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值		<b>103,252</b>	100,97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414,159</b>	406,132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責任		<b>3,600</b>	4,790
資產淨值		<b>410,559</b>	401,34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b>27,279</b>	27,279
儲備		<b>379,190</b>	370,5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406,469</b>	397,818
非控股權益		<b>4,090</b>	3,524
權益總額		<b>410,559</b>	401,342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贖回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物業估價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7,279	363,811	32	960	—	(4,387)	(128,447)	1,730	160,218	421,196	—	421,196
期內溢利	—	—	—	—	—	—	—	—	4,938	4,938	—	4,938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2,084)	—	—	—	(2,084)	—	(2,084)
—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2,084)	—	—	—	—	—	—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	(2,084)	—	—	4,938	2,854	—	2,854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1,183	—	—	—	—	—	1,183	—	1,183
已付股息(附註8)	—	—	—	—	—	—	—	—	(3,604)	(3,604)	—	(3,604)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7,279	363,811	32	2,143	—	(6,471)	(128,447)	1,730	161,552	421,629	—	421,629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7,279	363,811	32	3,221	—	(8,890)	(128,447)	2,591	138,221	397,818	3,524	401,342
期內溢利	—	—	—	—	—	—	—	—	410	410	566	976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	—	—	—	—
—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3,363	—	—	—	3,363	—	3,363
— 將擁有人佔物業轉為投資物業的重估收益	—	—	—	—	2,332	—	—	—	—	2,332	—	2,332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332	3,363	—	—	410	6,105	566	6,671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2,546	—	—	—	—	—	2,546	—	2,546
沒收購股權後轉撥	—	—	—	(414)	—	—	—	—	414	—	—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7,279	363,811	32	5,353	2,332	(5,527)	(128,447)	2,591	139,045	406,469	4,090	410,559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1,211	(52,312)
<b>投資活動</b>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038)	(4,381)
已收利息	1,539	1,202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2,000	—
存放原始到期期限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	(8,920)	(100,000)
提取原始到期期限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	7,000	140,000
提取存放於保險公司的存款	—	3,247
墊付予第三方的貸款	(58,230)	—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186	77
<b>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b>(58,463)</b>	40,145
<b>融資活動</b>		
已付股息	—	(3,604)
發行可換股票據的所得款項	160,000	—
新籌集銀行借款	19,337	23,753
償還銀行借款	(19,355)	(24,349)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2,900)	(165)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157,082</b>	(4,365)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b>119,830</b>	(16,532)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3,107	193,939
匯率變動的影響	864	(1,105)
<b>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283,801</b>	176,302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3,199	276,302
原始到期期限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	(8,920)	(100,000)
銀行透支	(478)	—
	<b>283,801</b>	176,302

## 1. 一般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及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除下述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遵循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一致。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就有關本集團物業用途變動及發行可換股票據而應用下列新會計政策：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將擁有人佔用物業轉為按公平值計值的投資物業*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由於擁有人佔用完結佐證了用途變動而成為投資物業，該項目於轉變日期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差額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並於物業重估儲備內累計。於其後資產出售或報廢後，相關物業重估價值將會直接轉撥至保留溢利。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

#### 包含債務及衍生工具部分的可換股票據

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票據(包括債務及衍生工具部分(包括轉換權及與主合約並非緊密相關的贖回權))於初步確認時單獨分類至相關項目。以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量的集團自身股本工具以外方法結算的轉換權，屬轉換選擇權衍生工具。

債務部分及衍生工具部分於發行日期按公平值確認。於其後期間，可換股票據的債務部分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衍生工具部分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的公平值確認，其後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重新計量。所得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表確認，除非有關衍生工具是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其時則視乎對沖關係性質來決定於損益確認的時間。

#### 嵌入式衍生工具

非衍生主合約嵌入的衍生工具，如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其風險及特質與該等主合約並非緊密相關，且該等主合約亦非按指定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則當作獨立衍生工具。一般而言，單一工具的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被當作單一複合嵌入式衍生工具，除非該等衍生工具涉及不同風險承擔及可隨時分離及互相之間獨立，則作別論。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就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本中期期間採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無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呈報的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信息造成重大影響。有關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修訂本時的現金流量變動及非現金變動)的額外披露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載述。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乃根據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用於表現評估和資源分配的資料。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的可匯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大健康業務 — 大健康相關產品的銷售與研發
- 貿易及物流業務 — 跨境商品的貿易與分銷以及提供物流及倉儲服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大健康業務 千港元	貿易及 物流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外部銷售	208,421	82,234	290,655
分部間銷售	—	2,297	2,297
分部收益	208,421	84,531	292,952
對銷			(2,297)
集團收益			290,655
分部溢利	10,343	2,184	12,527
未分配其他開支			(13,261)
其他收益及虧損			5,479
利息收入			1,539
融資成本			(2,120)
除稅前溢利			4,164
所得稅開支			(3,188)
期內溢利			976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大健康業務 千港元	貿易及 物流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外部銷售	218,288	35,227	253,515
分部間銷售	—	—	—
分部收益	218,288	35,227	253,515
對銷			—
集團收益			253,515
分部溢利	13,320	982	14,302
未分配其他開支			(8,938)
其他收益及虧損			108
利息收入			1,202
融資成本			(107)
除稅前溢利			6,567
所得稅開支			(1,629)
期內溢利			4,938

####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	5,14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68	—
匯兌收益淨額	165	108
	<b>5,479</b>	108

#### 5. 融資成本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		
銀行借款	1,528	98
可換股票據	394	—
融資租賃	198	9
	<b>2,120</b>	107

####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得出：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17,304	95,683
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付款(包括在其他開支)		
— 最低租賃付款	29,360	23,664
— 或然租金	12,027	27,770
利息收入	(1,539)	(1,202)
租金收入	(3,598)	(210)

##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563	172
澳門所得補充稅	447	440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	10	15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2,168	1,002
	<b>3,188</b>	1,629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 16.5% 計算。

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按兩個期間超過 600,000 澳門元估計應課稅溢利的 12% 累進計算。

馬來西亞附屬公司兩個期間乃按 25% 的稅率繳納企業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兩個期間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 25%。

## 8. 股息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期內分派的股息：		
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 末期股息—每股 1.03 港仙	—	3,604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各中期期間的中期股息。

##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b>410</b>	4,938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b>349,877</b>	349,877

附註：

- (a) 於各報告期末，並無任何與尚未行使購股權有關的攤薄影響，乃由於購股權的行使價均高於兩段期間的本公司股份平均市價。
- (b) 於本中期期間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並無假設轉換本公司發行在外可換股票據，乃由於其假設行使將會導致每股盈利增加。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添置為數2,038,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381,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本集團將位於香港的若干物業出租予同系附屬公司及將擁有人佔用物業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11)。該等物業賬面值及公平值於轉撥日期分別約248,668,000港元及251,000,000港元。公平值超出賬面值的超出額2,332,000港元已於其他全面收入記錄為重估收益。

本集團擁有人佔用物業於轉移日期(即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的公平值乃參考亞太資產評估及顧問有限公司(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於該日進行的估值並於參考相關市場可得可資比較銷售交易採用直接比較法後達致。

## 11. 投資物業變動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乃參考亞太資產評估及顧問有限公司(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於該日進行的估值基準而達致。

公平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分類為公平值等級第三等級，乃於參考相關市場可得可資比較銷售交易採用直接比較法後釐定。

於本中期期間，公平值變動收益5,146,000港元已計入附註4其他收益及虧損(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為計量使用公平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所產生遞延稅項負債，董事已審閱本集團投資物業及釐定假定透過並無推翻銷售而收回投資物業賬面值。因此，本集團並無確認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的遞延稅項(如有)，乃由於本集團毋須就出售其投資物業而繳納任何所得稅。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69,268	64,941
預付款項	8,145	20,196
其他應收款項	5,539	4,880
	<b>82,952</b>	90,017

零售銷售一般以現金或信用卡支付，後者於14日內通過相關金融機構償付。於百貨公司零售的應收款項於三個月內收取。本集團給予公司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續)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4,037	25,739
31至60日	16,065	14,632
61至90日	8,137	8,960
90日以上	11,029	15,610
	<b>69,268</b>	64,941

## 13. 應收貸款

- (a)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騰邦豪特(深圳)大健康產業有限公司(「騰邦深圳」)與獨立第三方(「借款人」)及借款人的現有股東訂立貸款協議，據此，騰邦深圳同意向借款人貸出本金額為人民幣25,000,000元(相當於約28,230,000港元)的一年期定期貸款，按8%的年利率計息(「貸款」)。於貸款到期日，騰邦深圳可自行酌情將貸款轉換為借款人新認購股本，相當於轉換後借款人經擴大繳足股本的12.5%。董事認為將貸款轉換為股份的選擇權公平值於初始確認時及於報告期末並不重大。

有關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的公告。

- (b) 根據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的協議，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提供循環貸款30,000,000港元，按10%的年利率計息，由借款人的股東及關聯方提供擔保，原定期限為三個月，最多可循環三次。

####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6,058	20,954
預收款項	9,033	11,619
應計費用	11,064	11,042
其他	15,063	12,421
	<b>61,218</b>	56,036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9,204	13,016
31至60日	4,042	5,810
61至90日	1,345	1,213
90日以上	1,467	915
	<b>26,058</b>	20,954

貿易採購的平均信貸期介乎0至60日不等。

#### 15. 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借款均訂有按要求償還條款及於流動負債內顯示。貸款協議所載根據預定償還日期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75,710	73,94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3,564	3,528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0,870	10,803
五年以上	62,522	64,406
	<b>152,666</b>	152,684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為浮息，而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1.87%（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1%）。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分別取得及償還銀行借款19,337,000港元及19,35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753,000港元及24,349,000港元）。

## 16. 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三名獨立第三方（「認購人」）訂立三份認購協議（「該等協議」）。根據該等協議，認購人同意收購本金總額達 160,000,000 港元的三項可換股票據（「二零一七年可換股票據」），該等票據按年利率 6% 計息。到期日為發行日期後第 364 日。二零一七年可換股票據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發行予認購人。

認購人有權於二零一七年可換股票據發行日期後滿六個月當日或由發行日期後六個月起至各到期日止期間內任何時間將全部或部分二零一七年可換股票據轉換為股份。根據初始換股價 2.30 港元計算（如該等協議所載可作若干調整），於二零一七年可換股票據獲悉數轉換後，將會發行 69,565,216 股新股份。

二零一七年可換股票據將於到期日按其尚未贖回本金額加溢價被贖回，溢價相等於發行日期起至到期日按 10% 年利率就於到期日尚未贖回的本金額應計的利息減於到期日或之前就於到期日尚未贖回的本金額應付或已付的所有及任何利息，連同本公司於到期日應付的應計利息。

就其中一項二零一七年可換股票據而言，本公司已作出額外承諾，以便其於日後不會發行或籌集債券或債務工具或產生財務負債（不包括銀行借款及其他可換股票據），而毋須確保票據在受償權利方面優先，且等額及按比例擔保。倘票據持有人並無授出有關批准，本公司有權按照其未償還本金額連同到期應付利息加溢價（等於自發行日期至提早贖回日期按年利率 10% 計算的未償還本金額應計利息減於提早贖回日期或之前就提早贖回日期的未償還本金額的所有及任何應付或已付利息）於到期日前提早贖回相關可換股票據。其他兩項可換股票據並無提供可於到期日前提早贖回的權利。董事認為，提早贖回該等票據的選擇權的公平值於初始確認時及於報告期末並不重大。

二零一七年可換股票據條款及條件的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的公告中披露。

二零一七年可換股票據包含兩個組成部分：債項及衍生工具部分，於初始確認時分別為 143,926,000 港元及 16,074,000 港元及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為 143,926,000 港元及 16,074,000 港元。債項部分於起始日的公平值按以合約釐定的未來現金流量來源的現值按 21%（經參考信貸評級相若的類似工具當時的市場利率釐定）貼現計算。於初始確認時嵌入可換股票據的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參考由與本集團無關聯的獨立專業估值師採用二項式模式進行的估值而達致。於模型內利用的輸入數值如下：

股價	1.81 港元
行使價	2.30 港元
預期波幅	44.37%
預期股息收益率	0.00%

## 16. 可換股票據(續)

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公平值(尤其是估值技術及所用輸入數據)的資料。

公平值架構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的重大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與公平值的關係
第三級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  公平值乃按無風險利率、貼現率、股價、本公司股價波幅、股息收益率及行使價進行估計。	股價波幅乃參考本公司過往股份價格而釐定	本公司股價波幅越大，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越高

## 17. 股本

於本中期期間，股本概無變動。

## 18.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以下資產已予銀行作抵押以取得給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租賃土地及樓宇 —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2,270	251,839
投資物業	266,400	10,254
銀行存款	9,527	11,545
	<b>278,197</b>	273,638

此外，本集團於融資租賃下的責任乃以出租人對租賃資產的押記作為抵押品，其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為5,34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35,000港元)。

## 19. 經營租約安排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報告期末，投資物業已根據經營租約出租。本中期期間所賺取的租金收入總額為3,59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0,000港元）。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與租戶就未來最低租賃付款訂立合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0,288	13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6,640	—
	<b>26,928</b>	130

租約經協商為期一至三年，且期內租金固定。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就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物業而承擔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50,931	51,81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2,677	38,807
	<b>83,608</b>	90,623

經營租約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辦公室、店舖及位於百貨公司的寄售專櫃而應支付的租金。租約經協商為期一年至三年不等，及每月租金固定，而若干安排須根據每月總營業額的固定百分比支付或然租金，且設有或並無設有每月最低租賃付款。

## 20. 關聯人士交易

(a)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與關聯人士訂立以下交易：

關聯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同系附屬公司	電腦軟件安裝費	77	193
	租金及管理費	142	—
	租金收入	(3,296)	—
	服務收入	(2,664)	(120)
中介控股公司	租金開支	305	345

應收／付關聯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一間中介控股公司的款項結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披露。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期內主要管理人員僅包括本公司董事，彼等的薪酬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袍金	250	442
薪金及其他福利	3,434	1,06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	9
表現相關獎勵付款	177	1,0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927	290
	<b>4,801</b>	<b>2,828</b>

##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計劃」)乃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通過的一項書面決議案而採納，採納計劃的主要目的為表揚及感謝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或可能已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根據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授出23,42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按每股1.84港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授出的購股權包括(i)授予本公司董事的8,800,000份購股權及(ii)授予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人員及僱員)的14,620,000份購股權。

購股權的歸屬須待達致承授人的各份要約函件所載若干表現目標後，方可作實，其中包括於若干期間內達致本集團的財務目標及個人表現目標。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計劃已授出且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為27,870,000股，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份約8.0%。根據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股份當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35,000,000股)。

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21日內獲接納，且每名合資格參與者須支付1港元。如下文所披露，購股權可於行使期內任何時間行使。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將不低於以下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行使價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1,080,000 (附註b)	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每股3.38港元
	1,620,000 (附註b)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2,700,000 (附註b)	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5,400,000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	2,342,000 (附註a)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每股1.84港元
	7,026,000 (附註b)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7,026,000 (附註b)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7,026,000 (附註b)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23,420,000		

附註：

- (a) 購股權已隨即於授出日期歸屬。
- (b) 承授人於達致若干表現目標後(包括於若干期間達致本集團的財務目標及個人表現目標)獲歸屬該等購股權。

##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當前中期期間授出的購股權使用二項式模式計算。該模式所用的輸入數據如下：

授出日期的股價	1.84 港元
行使價	1.84 港元
預期波幅	78.08%
合約期限	4 年
無風險利率	1.35%
預期股息收益率	0.93%

於授出日期購股權的公平值為 1.02 港元。

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於估值日期的歷史股價波幅(摘錄自彭博)而釐定。

下表披露本期間由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持有的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行使價	尚未行使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失效	尚未行使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3.38 港元	5,000,000	—	(550,000)	4,450,000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	1.84 港元	—	23,420,000	—	23,420,000
		5,000,000	23,420,000	(550,000)	27,870,000
期末可行使					3,262,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3.38 港元	2.11 港元	2.11 港元	2.09 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本公司所授出的購股權確認員工成本支出 2,546,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83,000 港元)。

## 22. 報告期後事件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騰邦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賣方」)(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其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66.3%)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且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股權，即賣方於深圳市騰邦價值鏈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全部 61.75% 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 48,165,000 元(「收購事項」)。本公司訂立收購事項的決議案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作為普通決議案以投票表決形式獲正式通過，及截至批准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當日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有關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的公告。